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 114 年第 2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會議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院長致歡迎詞

參、確定上次（114 年第 1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會議紀錄

肆、報告事項

一、11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二、本院提供予自立軒服務對象之相關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三、工作報告

（一）教保科工作報告(報告人：教保科許科長智如)

（二）保健中心工作報告(報告人：保健中心黃主任胤鷗)

（三）社會工作科工作報告(報告人：社會工作科塗科長佳樺)

伍、提案討論

案 由：有關推廣 CRPD 公約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教保科

說 明：

一、CRPD 易讀手冊(2025 年版)由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6 名心智障礙者、3 名支持者及相關團體共同合作，共同將原本複雜的公約轉換為心智障礙者可以理解的版本，希望透過易讀文字與圖片搭配，能促進心智障礙者公民參與之機會。

二、本科於 114 年 4 月 22 日及 6 月 5 日邀請中正大學助理教授郭惠瑜來院指導，依其建議如宣導 CRPD 公約，宜使用經專業團隊審查及服務對象參與製作之易讀手冊，如上開 CRPD 易讀手冊(2025 年版)。

三、114 年 10 月 22 日則邀請雲嘉南職務再設計專員劉家儼，續針對如何運用輔具增進視聽障別服務對象對 CRPD 易讀手冊(2025 年版)之閱讀理解，並請教保員實際協助服務對象示範操作。

擬 辨：

擬自 115 年 1 月起，由教保員使用 CRPD 易讀手冊(2025 年版)每月至少進行 1 次 CRPD 公約宣導，以增進服務對象對自身權益之認識。

陸、臨時動議

柒、主席結論

捌、散會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 114 年第 2 次服務對象權益促進會議資料

◎報告事項一：114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案由一：有關服務對象陶藝班成果展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經與斗南圖書館接洽，預計於 114 年 7、8、9、10 月配合圖書館展覽共同展示本院陶藝班作品，並依據不同主題配合展出，建議下次會議中，以影片分享陶藝班展覽狀況。2. 建議陶藝班作品展出時，可結合服務對象製作奶酪成品與參觀民眾分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經與圖書館方討論，希望展品可以多元而不限於陶藝品，且考量作品保存建議以非易碎品為主，爰更名為「社團作品成果案」。2. 社團作品成果展於 7 月 28 日完成布展作業，展出期間自 8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8 月入館參觀人數為 765 人，9 月則為 702 人。3. 衡酌圖書館場域狹小及不得飲食之限制，爰未辦理實體推廣活動，惟仍於斗南鎮立圖書館公佈欄、本院及圖書館 FB 等處發布相關消息予社區民眾周知。4. 本院服務對象陶藝暨園藝作品亦配合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學員「舒心・美好-藝術治療畫展」，於114年7月1日至9月26日期間於衛生福利部衛福藝廊同步展出。	
案由二：有關用藥知能講座案。	建議未來辦理用藥知能講座後，應納入服務對象及家屬滿意度調查，並參酌委員建議，於服務對象用藥前可徵詢家屬意見，講座內容亦應增列藥物副作用之相關說明	於11月4日親子聯誼活動辦理「安置對象日常用藥觀念與注意事項」，加強親屬了解安置對象日常用藥觀念與注意事項，並增列常見藥物副作用之相關衛教，以提升用藥知能，家屬滿意度調查詳如保健中心工作報告。	
案由三：有關藥師提供用藥安全諮詢服務案。	建議可讓家屬到場或視訊參與用藥安全諮詢。	透過網路、書面及電話聯繫方式邀請家屬參與用藥安全諮詢，於9月22日針對安置對象張○容(案姊：張○○)辦理現場用藥安全評估服務，過程中透過討論，家屬進一步瞭解服務對象之用藥情形，並表達關注與支持。當日藥師另提供衛教影片及單張，並針對家屬提出之疑問予以解答，家屬表示已充分理解，後續將持續藉由家屬參與，增進對用藥安全之重視與照護配合，以達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成多方共同促進用藥安全之目標。	
案由四：有關服務對象臨終關懷服務標準作業程序草案討論案。	建議修正草案內容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再提下次會議確認。	業提11月10日院務會議討論，待本次會議確認後據以執行之。	
案由五：有關自立軒服務對象辦桌款待委員案。	因目前自立軒服務對象已於晚餐及假日自行準備餐點，建議下次會議可辦桌款待與會委員，分享學習成果。	經與服務對象討論，服務對象評估烹調量能，將辦桌款待調整為以小餐點搭配午間餐盒的方式進行。	
案由六：有關在地料理社團成果展示案。	建議下次會議安排在地料理社團知成果展示，展現生活技能學習成效。	1. 為展示在地料理社團成果，經彙整活動過程並製作影片後，上傳悠活雲教Instagram 供閱覽。 2. 另本(114)年11月14日最後1次社團活動將製作水果奶酪，供隔日(15日)權促會當天委員及服務對象享用。	
案由七：有關本院與其他機構互動案。	因本院已有與臺南教養院、南投教養院交流經驗，建議未來能擴展與更多機構的互動合作，並鼓勵家屬擔任陪伴志工一同參與相關活動。	(社工科) 1. 為促進服務對象之間的交流互動與情感連結，本院與臺南教養院、南投啟智教養院共同規劃輪流辦理友院聯誼活動。欲透過提供多元的活動參與契機，協助服務對象在親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p>情與友情間建立更緊密的支持網絡，進而形成長期穩定的情感支持與互動關係，預計115年輪由本院辦理。</p> <p>2. 本院於114年9月16日參與南投啟智教養院舉辦之「愛的串聯・緣聚茶鄉」友院聯誼活動，藉此增進服務對象與其家屬間之情感交流與連結，達成促進社會融合之目的。</p> <p>(教保科)</p> <p>1. 5月25日參加31屆貝樂蒂心智障礙全國啦啦隊比賽，是日共計29所高國中小學、特殊學校及機構參加，是日支持本院服務對象與社區民眾及其他身心障礙者交流互動與欣賞演出。</p> <p>2. 8月23日參加「濃情中秋雲林優幸福-雲林縣114年度身心障礙團體暨庇護工場秋節產品行銷展售會」演出，是</p>	

案由	決議說明	執行情形	管考建議
		<p>日本院服務對象與縣長及現場社區民眾共舞，及與縣內11家身心障礙團體、庇護工場員工及身心障礙者交流互動。</p> <p>3. 本院將持續參與或辦理相關活動，以增進與其他機構互動機會。</p>	

◎報告事項二：本院提供予自立軒服務對象之相關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社會工作科）（資料時間：114年4月至114年9月）

一、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19條獨立生活和融入社區精神，本院自112年1月成立自立軒，推動服務對象自立生活支持服務。

二、自立軒原規劃提供18位服務對象服務，現階段因蘭心園自立住宿空間將於114年下半年至115年進行修繕，爰依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置標準先提供7名服務對象進入自立軒，服務內涵如下：

（一）引導服務對象關注自己的生活議題

依服務對象需求增加自主倡議會議的辦理場次（辦理場次及討論事項如下表），由服務對象輪流擔任主持人、紀錄者，練習在會議上表達個人想法，工作人員從旁引導，適時提供所需支持與協助。

場次	辦理月份	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1.	114年04月02日	引導強化建立自立軒服務對象人際互動基本禮儀，建立良好人際關係	支持者引導及說明人際互動基本禮儀能夠幫助我們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無論是在日常生活、工作場合，還是社交活動中，都應該遵守一些基本的禮儀規範。支持者引導服務對象自行思考，在日常生活中哪些場合對於「請」、「謝謝」、「對不起」禮貌用語之情境分辨並進行演練，服務對象分兩兩一組演練，在演練過程中，服務對象皆能理解情境之禮貌用語，且能互相觀摩並理解日常禮貌用語之適當時機。
2.	114年04月08日	討論參加2天1夜親子旅遊活動所需攜帶物品及搭乘遊覽車、飯店住宿、餐飲、外出旅遊及防疫措施等宣導之注意事項	於4月9日至4月10日執行。支持者與7位服務對象進行外出攜帶過夜物品討論並提供旅遊用品清單供服務對象自行核對畫記完成各自行李裝備，另引導搭乘遊覽車安全及飯店住宿、餐飲及外出旅遊與防疫措施等注意事項宣導。
3.	114年05月01日	引導支持烹飪活動分工及烹飪之菜單、食材	於114年5月5日執行。 討論結果及分享： 1. 烹飪活動分工：服務對象慧君、

		與安全等認知討論及分享	<p>隨純 2 位掌廚；其餘 5 位協助揀菜、洗菜、備盤、清洗餐具及環境整理等。</p> <p>2. 烹飪之菜單、食材與數量：慧君、隨純過往烹煮經驗佳，對於菜單提供較多元可供選擇，食材配料的部分，慧君較能提出想法，餘服務對象淑珍能提供大黃瓜炒甜不辣；雅萍、玉秀想吃店長曾指導過的炒墨魚麵；靜絹及育珍等 2 位找來院內菜單參考一起討論，靜絹完全沒有想法；育珍會提議困難度較高的菜單。討論菜單結果：對於海鮮多數服務對象容易產生過敏，暫不考慮魚類及蝦蟹貝殼類，菜單大多以雞肉及豬肉作為主菜，另蔬菜，如高麗菜、小白菜物美價廉，口感佳接受度高，大家都喜歡，考量烹飪的方法及食材的價格，兼顧營養與均衡，每周固定星期五討論下一周菜單，由服務對象隨純邀集與主持。</p> <p>另支持者強化引導烹飪的重要性，使用刀具必須注意人身安全；烹煮食材須注意食材清潔衛生，在下鍋前一定要清洗乾淨；烹飪過程中務必要多煮一下，煮熟才能吃。</p>
4.	114 年 05 月 06 日	討論社區參與購物活動之交通	<p>於 5 月 13 日執行。</p> <p>討論結果：</p> <p>本次活動由支持者將前往社區參與購物活動之交通工具種類，如搭乘公車、步行及搭乘計程車等列出，引導服務對象吳靜絹擔任主席詢問參與活動之吳雅萍及吳玉秀進行交通問題討論，3 位一致性表決搭乘計程車前往鎮上購物。</p>
5.	114 年 06 月 03 日	討論社區參與活動景點	<p>於 6 月 20 日執行。</p> <p>討論結果：</p> <p>本次軒社區參與活動由支持者支持引導，服務對象謝育珍擔任主席，由 7 位服務對象自由提議 6 月</p>

			<p>份最想去的旅遊景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嘉義秀泰生活館 2. 嘉義市立美術館 3. 嘉義文化路商圈 4. 嘉義檜意森活村 <p>透過一致性舉手投票表決，6月20日自立軒社區參與活動景點為：嘉義市立美術館及嘉義文化路商圈等地。</p>
6.	114年07月01日	討論自行練習烹飪活動之購買食材預提個人零用金額度	<p>於7月份開始執行。</p> <p>討論結果：</p> <p>為培力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烹飪活動，購買食材預提個人零用金額度討論，支持者向自立軒服務對象說明，統計以今年7月至12月共6個月份進行討論，每日晚餐及假日3餐進行自行烹飪活動，統計10月份為最高花費月份，當月若晚餐及星期例假日練習烹飪食材費用，每人當月補助餐費為3,020元，經列出4款額度，分別為2500元、3000元及3200元與3500元提供7位服務對象選擇提領額度。吳靜絹等6位舉手表決同意提領3200元之額度；陳隨純選擇3000元之額度，以少數服從多數。</p> <p>決議：每月固定提領3200元作為購買當月練習烹飪食材</p>
7.	114年07月14日	支持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烹飪活動，討論分組烹飪及組員負責料理內容或項目	<p>於114年7月15日起開始執行。</p> <p>討論結果：</p> <p>為培力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烹飪活動，支持者向自立軒服務對象說明，期使多數同儕皆能參與料理食材，以分組為宜，由隨純擔任主席，分別討論出A組由隨純當小組長及支持者、B組由慧君當小組長及支持者，指導組內同儕進行每日餐點，每日由一組負責料理餐食，不分平常日或假日，另組員每人負責一道菜，烹飪能力較弱者由</p>

			<p>小組長協助引導。</p> <p>決議：</p> <p>一、分組烹飪以個別舉手表決，名單如下：</p> <p>A組：陳隨純(小組長)、謝育珍、吳玉秀。</p> <p>B：張慧君(小組長)、吳雅萍、吳靜絹及向淑珍。</p> <p>二、組員負責料理內容或項目：每人負責料理一道菜。</p>
8.	114 年 07 月 14 日	支持引導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烹飪烹飪之正確及健康飲食觀念並進行討論	為培力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烹飪活動，支持者引導自立軒服務對象向服務對象說明正確及健康飲食觀念，舉例日常購買烹飪食材，支持者以各類蔬菜及魚、肉、豆、蛋、奶及加工食品與地瓜、米飯、南瓜、馬鈴薯、芋頭等原型食材以個別提問方式，供服務對象區辨何加工品及原型食物，個別詢問服務對象，讓服務對象了解食物 5 大基本營養歸類及飲食基本要素，從中瞭解服務對象對食物認知情形，隨純、慧君基本認知能力佳；淑珍、育珍及雅萍、玉秀、靜絹等概念較薄弱，但能說出 1 至 2 項食材歸到正確的 5 大類裡。另支持者引導不復胖飲食餐盤及僅量少食用加工食品及應避免高油、高糖、高鹽之飲食提升健康及均衡飲食之概念。
9.	114 年 08 月 05 日	支持引導模擬使用市話向店家進行訂餐事宜並討論外食訂餐名單輪序	<p>於 8 月 9 日執行。</p> <p>討論結果：</p> <p>為培力自立軒服務對象自行練習訂外賣餐食，支持者擬定出腳本，以電話模擬方式進行演練，由服務對象張慧君、陳隨純 2 位優先輪流進行，並討論訂餐名單之輪序，2 位經討論之後，於每周討論菜單時將訂外賣名單列入，預告並提醒訂餐事宜。</p>

10.	114 年 08 月 21 日	引導服務對象自我規劃一天作息時間	<p>討論結果：</p> <p>培力自立軒服務對象自我規劃一天作息時間，支持者提供個別化服務重點一天作息表搭配支持需求項目表並向 2 位服務對象說明，由慧君、隨純個自將自己需支持的項目安排於各個時段，學習自我安排一日作息時間，於規劃期間隨純遇到難題，與支持者討論，解決問題，規劃過程順利。</p>
11.	114 年 09 月 01 日	引導支持自立軒服務對象自我表意，選擇自己喜歡的耶誕心願物品內容	<p>討論結果：</p> <p>本院接受台灣林內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耶誕心願公益案預計提供每位服務對象心願禮物(額度新臺幣 500 元以內)或聚餐餐點，經支持者協助引導調查服務對象想望後由支持者說明並討論耶誕心願物品內容~</p> <p>討論結果：</p> <p>靜絢選擇搖搖杯(深藍色) 慧君選擇冰壩杯(粉色買一送一) 雅萍選擇反光貼紙(黑色閻龍) 玉秀選擇 LOEWE 羅威香水組 淑珍選擇搖搖杯(紛紅色) 育珍選擇冰壩杯(紫色買一送一) 隨純選擇藍牙耳機(粉紅色)</p>
12.	114 年 09 月 13 日	支持服務對象張慧君邀請好友至院外聚餐之討論	<p>於 9 月 30 日執行。</p> <p>討論結果：</p> <p>聚餐日期：9 月 30 日(星期二) 聚餐時間：18 時 00 分至 20 時分 聚餐餐廳：斗南誠石火鍋二店 付款方式：各付各的 交通工具：搭乘計程車</p>

(二) 社區生活體驗

1. 推動全日型服務對象轉銜作業標準化與支持導向服務模式

於 114 年 7 月建立「自立軒暨社區家園社區居住服務運作指引」，明確規範全日型服務對象轉銜至「自立軒」及「社區家園」之作業流程及支持內容，並以「需要何種支持」為核心思維，取代以往僅評估個人能力之方式，藉以了解服務對象於日常生活與社區參與過程中所需

支持強度與類型，作為服務計畫執行與調整之參考。現階段先以中度之服務對象進行自立生活檢核表之試評，以確保檢核題項之適切性與可操作性。

2. 機構轉銜社區服務之推動成果與實務經驗分享

114年7月31日及8月1日本院受邀參與社家署委託「臺灣社區居住與獨立生活聯盟」辦理之「身心障礙機構轉銜社區服務經驗分享交流會」，除設置靜態海報展外，並由服務對象以「我的想望——從機構到社區的自立生活」為題進行分享，展現其自立生活的準備歷程及對社區生活的期盼與實踐成果，具體呈現本院推動轉銜服務之成效。

3. 從全日型機構走向社區：推動轉銜與服務強化

因應114年8月19日社區居住輔導訪視會議之討論與委員建議，本院已提出「開展全日型機構轉型與強化社區服務」報告，作為本院後續推動機構服務轉銜及深化社區化服務之依據與方向。

◎報告事項三：工作報告(資料時間：114年4月至114年9月)

※教保科工作報告(報告人：教保科許科長智如)

一、尊重服務對象基本尊嚴

(一) 維護個人隱私

1. 個人資料管理：

本院訂有個案資料管理要點(含作業流程暨借閱原則)及獨立妥善之保管空間；另本院亦函請家屬同意取得服務對象肖像使用權，落實個人資料保密。

2. 居住隱私維護

(1)本院對於服務對象居住空間之隱私權維護不遺餘力，如每人均有其個人專屬可上鎖之衣櫃，工作同仁均須先行徵求服務對象同意後方可協助服務對象整理或檢查個人衣櫃或包包，不得恣意翻看；另工作人員進行涉及隱私部位照護時使用拉簾，亦指導服務對象更衣如廁時至廁所，從日常生活中貫徹隱私權維護。

(2)本期教保科工作人員計94人，其中教保員34人包括男性7

人及女性 27 人，生活服務員 60 人包括男性 8 人及女性 52 人。

教保科工作人員		所屬單位							
職稱	性別	梅軒	蘭軒	竹軒	菊軒	自立軒	行政人員	合計	
教保員	女性	4	6	6	5	1	5	27	
	男性	0	2	1	1	0	3	7	
生活服務員	女性	12	11	12	13	0	4	52	
	男性	2	2	1	0	0	3	8	
合計		18	21	20	19	1	15	94	

目前四軒男性服務人員共 9 位，主要負責協助服務對象刷牙、餵餐等日常生活自理項目，並協助晨間散步、推輪椅、復健及協助休閒與單元課程活動在女性同仁協助服務對象沐浴、更換衣物或尿布等服務時提供協助，如沐浴後協助吹乾頭髮等。如需帶領院內看診及院外就醫，則排除隱私性的診別(如婦科)。男性第一線服務人員如參與夜間值班時會搭配女性工作人員共同協助照護服務對象，協助夜間休閒活動、補給夜點及營養品，及核對藥物、餵藥、量血壓、轉移位等日常照顧工作。另其餘 6 名行政人員除負責辦理行政業務外，亦協助帶領服務對象作業活動、及休閒性/社團活動。

二、平等與不歧視

(一) 平等使用院區空間

為維護服務對象安全，禁止服務對象進入之場域設置禁止進入標誌，其餘如餐廳、公共衛浴、休閒等空間均由服務對象與員工共同使用且無區隔。另為減少環境障礙對服務對象生活空間的限制，逐年爭取預算改善院區無障礙環境。

(二) 平等參與

- 114 年 4 月至 9 月（以下稱本期）每月辦理慶生會活動，除各軒（含日照中心）自辦慶生會外，亦安排服務對象不定期參與全院慶生會活動。
- 本期共辦理 26 場次服務對象自主倡議會議，共 225 人次參加，輪流讓各軒（含日照中心）權益促進會委員或有提案意願之服

務對象擔任主持人，並請軒內全體服務對象參加，以達平等參與之意旨。

序	日期	軒別	類型	人數	主題
1	1140401	蘭軒	樂	12	討論社區參與活動地點及想要買什麼
2	1140402	自立	育	6	討論日常基本禮儀規範
3	1140408	自立	樂	7	討論 2 天 1 夜親子旅遊活動相關事宜
4	1140408	蘭軒	育	7	討論親子旅遊的行程
5	1140417	菊軒	食	6	票選斗六家樂福用餐餐廳(I)
6	1140418	菊軒	食	6	票選斗六家樂福購物用餐餐廳(II)
7	1140428	日照	住	5	布置日照教室環境
8	1140501	自立	食	7	討論自行烹飪之菜單及食材挑選
9	1140502	竹軒	住	5	討論更換軒內寢具花色、樣式及材質
10	1140505	蘭軒	衣	11	討論及挑選喜歡的制服款式
11	1140506	自立	行	3	討論透過何種交通工具前往社區購物
12	1140514	梅軒	行	2	討論如何到雲林縣政府參加會議
13	1140515	菊軒	衣	49	支持個人挑選衣物並進行穿搭
14	1140603	自立	樂	7	討論軒社區參與活動之旅遊景點
15	1140624	菊軒	住	30	討論工程期間異地居住形式
16	1140701	自立	食	7	討論自行烹調平假日餐食提領金額額度
17	1140714	自立	食	7	討論協力烹飪活動工作分工及料理內容

18	1140714	自立	育	7	討論及引導正確且健康的飲食觀念
19	1140728	竹軒	行	2	討論社區參與活動交通工具
20	1140805	自立	食	2	培力自行對外店家使用電話學習訂餐
21	1140812	自立	住	2	培力自我規劃一天作息時間
22	1140822	梅軒	行	7	討論社團院外演出交通工具
23	1140824	蘭軒	住	12	討論因施工暫時搬遷到餐廳相關事宜
24	1140901	自立	住	7	選擇自己喜歡的耶誕心願物品
25	1140912	竹軒	育	6	培力日常生活中自我保護能力
26	1140913	自立	食	3	討論邀請好友至院外聚餐

3. 為因應服務對象不同障礙類別與特性並落實實質平等，本院社會參與活動乃依據服務對象特性提供多元參與方式：大多數服務對象由多位教保員及護理師陪同參加每月辦理之大、小社參活動；輕、中度智能障礙服務對象則可視其能力自行或協助規劃社參活動並由個管教保員陪同參加；針對重度、極重度智能障礙或乘坐輪椅服務對象亦規劃短程小型社參，或搭乘本院具輪椅升降功能之大型巴士進行遠距社參。
4. 有關雲林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促進小組委員，本期服務對象張慧君委員任期屆滿。經本院薦派及雲林縣政府遴選，114至116年雲林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促進小組委員由梅軒吳明珠擔任。

(三)責信平等

1. 本院每年均就服務對象個別需求擬訂年度個別化服務計畫，除邀請服務對象及其家屬、縣市政府監護(輔助)人、庇護工場等相關團隊參與共同討論外，亦於會後函寄家屬簽名確認，充分落實服務責信平等權。114 年度辦理住宿式服務對象 199 場次(原 197 場次，新增新進服務對象 2 場次)，日間照顧服務對象

12 場次(原 9 場次，新增新進服務對象 3 場次)。

2. 提供到宅服務，由科長、教保員、社工員、護理人員組成專業團隊，前往不克到院參與年度個別化服務計畫研討會家屬家中召開研討會，提升家屬參與率，落實服務責信平等權。114 年度共辦理 4 場次。

三、維護社區參與權益

(一)社區參與活動

1. 多數服務對象由多位教保員及護理師陪同參加每月辦理之軒社區參與活動，透過高密度之支持服務，協助服務對象體驗獨立購物、餐廳用餐等活動，強化社區參與能力。本期每月辦理軒社參活動共計 96 人次參加，較去年同期 174 人次減少，係因 4 月中旬至 5 月院內群聚感染事件隔離致暫停辦理緣故。
2. 輕、中度智能障礙服務對象視其能力自行或協助規劃社參活動並由個管教保員陪同參加；針對重度、極重度或乘坐輪椅服務對象亦規劃短程小型社參，或搭乘本院具輪椅升降功能之大型巴士進行遠距社參。依服務對象個別化需求安排小型社參活動，本期共計 1,002 人次參加，較去年同期 900 人次顯著增加，評估係本期因院內群聚感染事件，期間減少軒社參活動轉而依服務對象個別意願辦理小型社參所致。本期亦配合外單位辦理社區參與活動，本期 5 月 22 日至南投市政府參加南投啟智教養院「看見心靈的色彩」美術、陶藝、攝影成果展。
3. 為增進服務對象認識雲林在地文化與機關建設，進而促進地域共生，支持服務對象參與在地社區相關活動，與社區機構及民眾共榮共好。本期菊軒服務對象於 7、8 月二度造訪慈濟斗南園區關懷長者及共同參與活動，8 月 23 日至古坑 228 公園參加「濃情中秋雲林優幸福」展售會演出及參加雲林縣政府舉辦之 CRPD 活動-小熊逛市場手語繪本說故事。

(二) 提供就業相關支持服務

1. 本院設有清潔用品包裝班，運用工作分析及視覺提示等方式協助服務對象提升工作技能，並承接紙板結帶、洗衣刷包

裝、小畚斗包裝及大掃把頭等 4 項代工產品。113 年起因參與人數增加依作業內容區分為 A、B 班 2 班，本期因部分品項配合廠商供貨需求作產能調整，其中紙板結帶與大掃把頭本期廠商無需求爰無相關產能，如下表：

班別	清潔用具包裝 A 班			清潔用具包裝 B 班	
品項	紙板結帶	洗衣刷	鋼絲球刷	小畚斗	大掃把頭
去年 同期	900張	6,770條	4,600包 (A)	2,870箱	2,000支
本期	0張	8,124條	2,520包 (A) 4,440包 (B)	1,898箱	0支

2. 本院於 113 年設立環境清潔班，以慈暉樓週邊花圃環境整理、美化作為訓練標的，並邀請職能治療師不定期入班輔導及進行職務再設計。本期共進行 21 場共 190 人次，較去年同期 47 場次 467 人次顯著減少，係因本期慈暉樓梅竹側施工且擺放施工圍籬，基於安全考量爰施工期間環境清潔班服務對象未進入慈暉樓梅軒前側及旁側靠日照中心園圃進行整理。另 8 月 7 日舉行環境清潔班同樂會，由服務對象自行決定使用個人工作點數兌換雞排、麥當勞、手搖飲、果汁、花生牛奶等獎勵品以滿足個人想望，進而促進工作意願。

四、尊重服務對象的個別差異

(一) 每年擬訂個別化服務計畫

本院參考財團法人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之「成人心智功能障礙者服務綱要使用指南」及本院「日常生活活動綱要評量手冊」及「生態評量手冊」，進行服務對象個別化需求及優弱勢能力分析，以符合本院適齡適性之服務本質，研擬年度個別化服務方案。109 年度配合將前開「日常生活活動綱要評量手冊」及「生態評量手冊」數位化並納入本院鎧琳 ISP 系統。本期透過外部督導會議，於「日常生活活動綱要評量手冊」新增自我決策領域，以彰顯本院對服務對象自我表意的重視。

(二) 多元技藝陶冶活動

- 提供「美容班」、「藝術創作班」、「創意黏土班」、「園藝班」、「烘焙班」、「舞蹈班」、「體適能班」等休閒活動供服務對象參與，激發潛能，陶冶性情，培養工作態度及豐富休閒興趣。
 - 114 年度因鐘點費調整，全數休閒課程調整為每月 1 到 2 堂課，且本期期間各軒均有因感冒、A 流等情事進行隔離，爰整體授課次數均減少。
 - 本期院內陶藝班活動僅辦理至 113 年底，114 年起陶藝老師僅指導院外陶藝社團活動。另自 114 年起新增創意黏土班。
- 114 年本院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挹注，規劃辦理「Fun 肆飄體能-適齡(性)體能活動方案 3.0」，透過提供適性的體適能活動，俾達到活躍老化之目的。另為拓展服務對象休閒興趣，規劃「雲林 Fun 藝彩—在地社團拓展方案 2.0」，配合服務對象休閒意願規劃和諧粉彩、香氛藝術、花藝創作、流行熱舞、太鼓打擊等社團，及專為老化照顧專區規劃音樂律動及加賀谷音樂活動社團，藉由多元社團活動帶給服務對象心靈富足與成就感。本期新增「在地料理社」及「啦啦隊社」，增進對雲林在地農產的了解及提升自我價值。本期社團活動及體能活動均較去年同期增加，除配合計畫辦理期程調整社團活動於本期間內執行外，亦因社團數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故參與人次增加。

本期與去年同期多元技藝陶冶課程辦理堂數與參與人次一覽表

課程	113 年 4 月至 9 月		114 年 4 月至 9 月	
	授課堂數	參與人次	授課堂數	參與人次
美容班	8	98	5	85
藝術創作班	8	85	5	64
陶藝班	11	80	8	79
創意黏土班	0	0	6	49
院內/院外園藝班	19	165	13	117
烘焙班	24	156	10	53
舞蹈班	13	108	7	61
體適能班	17	168	11	111
公彩-體能活動	20	259	38	474

公彩-社團活動	57	492	76	608
---------	----	-----	----	-----

(三) 單元活動與樂活休閒班

1. 針對服務對象需求設計多項適齡適性且符合生態功能之活動，引領服務對象循序漸進參與活動內容，以豐富生活經驗。

(1) 透過單元模式規劃生活管理班，訓練如廁盥洗、服裝儀容整潔或晾曬衣物、餐後整理等簡易家事，強化服務對象基本生活管理能力。各年度因應班別規劃人數略有差異，114 年 4 月至 9 月(以下簡稱本期)生活管理班共計 2,154 參加人次，較 113 年 4 月至 9 月(以下簡稱去年同期)2,384 人次減少，係因服務對象老化因素致 114 年度部分服務對象自生活管理班調挪至健康休閒班所致。

班別/期間	第 3 季		第 1 季		班別總人次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生活管理 A 班	466	333	372	320	838	653
生活管理 B 班	384	347	352	340	736	687
生活管理 C 班	390	449	420	365	810	814
季別總人次	1,240	1,129	1,144	1,025	2,384	2,154

(2) 另為兼顧較年長者居家生活及動靜態休閒生活，亦透過單元模式規劃健康休閒班，安排多元活動以豐富在院生活及促進健康老化。各年度因應服務對象老化情形爰班別規劃人數略有差異，本期健康休閒班共計 2,377 參加人次，較去年同期 2,297 人次增加，係 114 年度部分服務對象因老化因素自生活管理班調挪至健康休閒班所致。

班別/期間	第 3 季		第 1 季		班別總人次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健康休閒 A 班	318	426	374	472	692	898
健康休閒 B 班	452	438	484	340	936	778
健康休閒 C 班	337	395	332	306	669	701
季別總人次	1,107	1,259	1,190	1,118	2,297	2,377

2. 本院針對障礙程度較重的服務對象安排樂活休閒班：

- A. 藉由職能治療師入班指導及設計活動，且因應服務對象障礙類別及障礙程度不一的個別需求提供復健休閒化之活動。
- B. 本季課程參與人數共計參與人數共計(尚未統計完畢)人次，較

去年同期929人次減少，係因群聚事件隔離所致，隔離期間未被隔離者則轉為提供個別服務。

C. 另針對未參加樂活休閒班之臥床、乘坐輪椅或不良於行之服務對象，則依據個別需求及興趣安排活動。動態休閒活動如踩固定式腳踏車、被動關節運動、垂直律動機或懸吊系統等；靜態休閒則安排著色畫、看電視、聽音樂或佛經，以及各式感官刺激活動等。

單元活動比較表		第2季		第3季		班別總人次	
年度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去年同期	本期
樂活休閒班		551	573	378	564	929	1137

五、持續推動照顧環境改善，提升服務對象居住品質及安全

(一)自立生活空間整修工程案本院為推動服務對象自立生活與社區融合，擇定87年建築完成之院內職務宿舍「蘭心園」作為其自立生活支持宿舍，以作為自立生活支持訓練使用。惟蘭心園現況為員工職務宿舍，須調整變更自立支持宿舍，重新設計適合安置對象使用空間，並增加室內多元利用以及檢討院區整體個建築物之電力配置。本案預算為3,800萬元，本期於9月8日第2次開標無人投標流標，9月30日業已公告上網，並向營造業職業工會函知本案資訊以積極邀標，10月15日辦理第3次開標亦無人投標，預計11月14日辦理第4次開標。

(二)112年至114年公共安全改善工程

有鑑於慈暉樓建照為82年核發，辦理使照變更須以最新版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檢討，為配合新法令進行相關改善措施，爰申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12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予以補助。

本案規劃辦理工區如下：本院公共安全改善工區分為慈暉樓、服務對象自立生活體驗住宿區(職務宿舍)、蘭心園(自立支持宿舍)、行政辦公區與教室，其中依建築物使用需求併同辦理慈暉樓、職務宿舍及蘭心園之變更使用執照。本期工程實際進度65.73%，目前慈暉樓梅、竹軒已完成改善且二軒服務對象均返回原軒居住，另慈暉樓蘭、菊軒服務對象已搬遷至活動中心及餐廳居住，軒內空間

進行牆面及天花板拆除作業中。

(三)114 年慈暉樓蘭竹菊軒地坪改善工程

為進行蘭竹菊軒地坪改善，本案於114年3月19日簽奉核准申請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發展基金114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核予獎助新台幣499萬9,050元整。本期於7月8日辦理議價通過，決標予華峰建築師事務所。工程招標採購文件於9月16日簽出，10月3日簽奉核准，移請行政室上網公告，預計10月27日開標。

※保健中心工作報告(報告人:保健中心黃主任胤鷗)

(資料時間:114年4月至114年9月)

結合社區醫療資源，提供全人照顧服務

一、 依據個別需求，提供營養膳食

為提供營養膳食，本院聘請若瑟醫院營養師每週檢視本院膳食菜單並提供建議，另每月2次至本院提供營養膳食、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服務對象諮詢服務，內容有糖尿病飲食、血脂肪偏高飲食、體重過重飲食、骨質疏鬆飲食、血蛋白過低飲食及貧血飲食等，去年同期營養膳食諮詢服務共206人次(含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35人次)，本期營養膳食諮詢服務共176人次(含管灌及特殊營養需求69人次)。

二、 定期健康檢查，落實疾病預防及醫療隱私維護

定期安排服務對象進行健康檢查，除年度全身健康檢查外，針對服務對象年齡等特質需求另安排各項健康檢查，例大腸癌篩檢、骨質密度檢查，乳房超音波、乳房攝影及子宮頸抹片等檢查，如發現異常即安排追蹤檢查或治療，期能及早發現、及早治療，落實疾病預防。

針對每位服務對象設置專屬健康服務資料夾，由護理人員專責管理。另辦理服務對象各科檢查，對於需暴露身體部位，工作人員會先行說明檢查程序，並以浴巾覆蓋服務對象暴露部位，並將檢查處門窗(含窗簾)關上，僅留醫師、護理人員及工作同仁各1人，以維護服務對象個人隱私。

三、 提供復健服務，延緩機能退化

結合醫院復健科醫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到院提供復健科門診及復健服務，全面進行復健需求評估，並視服務對象需求，逐年編列預算，購置復健器材，結合專業復健人員，提供服務對象物理及職能治療等專業服務。去年同期物理治療人數58人；職能治療28人，共進行物理治療1439人次，職能治療267人次；本期行物理治療人數58人；職能29人，本期共進行物理治療1529人次，職能治療299人次，目前物理治療復健項目如下：

●物理治療復健項目如下：

服務對象 功能	復健項目	復健頻率
獨立行走： 28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肌力訓練：負重抬腿運動 • 平衡訓練：走一直線、扶著椅背單腳站 • 有氧訓練：原地踏步、固定式腳踏車、爬樓梯 	每周2-3次/ 每次30-40分鐘
使用輪椅： 30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肢肌力訓練：彈力帶運動 • 下肢肌力訓練：坐站肌力訓練 、協助下行走訓練 • 柔軟度訓練：上下肢伸展活動 	每周2-3次/ 每次30-40分鐘

●職能治療復健項目如下：

主要問題	復健項目	復健頻率
近端控制不佳： 20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上肢功能訓練：舉棍、肩關節肌力訓練、上肢手踏車、滑車訓練 • 軀幹控制訓練：重心轉移、站立桌、坐姿向前推球、坐姿下丟沙包 • 雙側協調訓練：雙手拿杯夾球活動等 	每周1-2次，每次30分鐘
上肢精細動作功能不佳： 9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手部肌力訓練：捏治療性黏土、夾夾子 • 工具性使用：用湯匙舀彈珠、筷子夾積木 • 掌內操作：投幣、翻OT棋 	每周1-2次，每次30分鐘

四、骨質保健活動

本院每 2 年進行 1 次協助全院服務對象進行雙光子骨質密度檢查，本期計安排 100 位服務對象進行雙光子骨質密度檢查。並與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合作，根據服務對象骨質密度檢查結果研擬骨質保健服務方案，且邀請專家學者至院針對本院工作人員進行骨質保健活動設計與執行在職訓練。目前服務對象主要處遇模式有適度日曬、日常含鈣飲食補充及提供定期骨科門診藥物治療及追蹤等，另針對障礙程度較低，認知及主動運動意願較佳之服務對象，由各軒工作人員，每週兩次帶領服務對象進行肢體伸展運動，或運用抗力球、彈力帶等器材進行團體活動，以延緩服務對象骨質狀況惡化。去年同期骨質保健活動共進行 119 場，合計服務 2,806 人次，本期骨質保健活動共進行 132 場，合計服務 3,075 人次。

五、建構本院服務對象用藥安全，辦理藥事諮詢服務

(一) 本期於 6 月、9 月共進行 2 場，服務人數共 20 人，為執行藥物使用管理及藥事照護，委聘藥劑師每季至院提供用藥安全評估，進行用藥評估與用藥安全諮詢服務，另透過網路、書面及電話聯繫方式邀請家屬參與用藥安全諮詢，截至目前僅 1 位家長參與諮詢。

(二) 於 11 月 4 日親子聯誼活動辦理「安置對象日常用藥觀念與注意事項」，加強親屬了解安置對象日常用藥觀念與注意事項，並增列常見藥物副作用之相關衛教，以提升用藥知能，會後填具家屬滿意度調查，辦理成果如下：

1. 滿意度調查結果

整體滿意度分析說明：「講師授課方式」獲得最高「非常滿意」比例 (89%)，顯示授課風格深受肯定；其次為「上課環境合適性」與「授課內容充實性」（皆為 86%）。僅有「課程主題符合需求」與「教材／講義及教具適切性」項目中，各有 4% 選擇「普通」，其餘皆無不滿意或非常不滿意之回饋，顯示整體課程品質與服務滿意度極高。

項目	非常滿意	滿意	普通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1. 上課地點交通方便性	79%	21%	0%	0%	0%
2. 上課環境合適性	86%	14%	0%	0%	0%
3. 上課視聽設備完整性	82%	18%	0%	0%	0%
4. 現場服務妥適性	86%	14%	0%	0%	0%
5. 課程主題符合需求	82%	14%	4%	0%	0%
6. 授課內容充實性	86%	14%	0%	0%	0%
7. 請問您滿不滿意講師與學員的互動	79%	21%	0%	0%	0%
8. 教材/講義及必要之教具	82%	14%	4%	0%	0%
9. 講師授課方式	89%	11%	0%	0%	0%
10. 課程時數合適性	82%	18%	0%	0%	0%

2. 學習效果

普遍反映本次課程收穫良多，對正確用藥知識有更深入的了解。表示學習到藥布的正確使用方法(不可貼太久或貼太多)、胰島素針頭正確安裝方式、各類藥品的種類與服用方式等，提升了用藥安全意識。課程內容讓家人亦能了解藥品功效與正確使用方式，認識不同劑型的特性及使用差異，理解用藥不當可能造成的身體負擔。整體而言，學習成效良好，收穫豐富，增進用藥安全知識。

六、結合醫療資源，提供診療服務

(一) 本院結合社區醫療資源，提供復健科、內科、牙科、骨科、神內科及中醫、婦科身心科醫師到院看診，除可提供便利、專業醫療服務，降低機構外送成本及風險外，亦可使看診醫師熟悉機構服務對象特性及個別需求，提供可及性、持續性及整合性之專業醫療服務；另媒合其他鄰近醫療網絡提供本院服務對象就診及醫療相關服務，維護服務對象身心健康。

(二) 111 年 4 月開始結合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住院友善照顧共聘制度」資源(每日看護費 300 元，低收入戶免費)，113 年 3 月新增竹山東華醫院(每日看護費 400 元，低收入戶免費)，114 年 3 月新增斗南天主教福安醫院(每日看護費 400 元，低收入戶免費)，解決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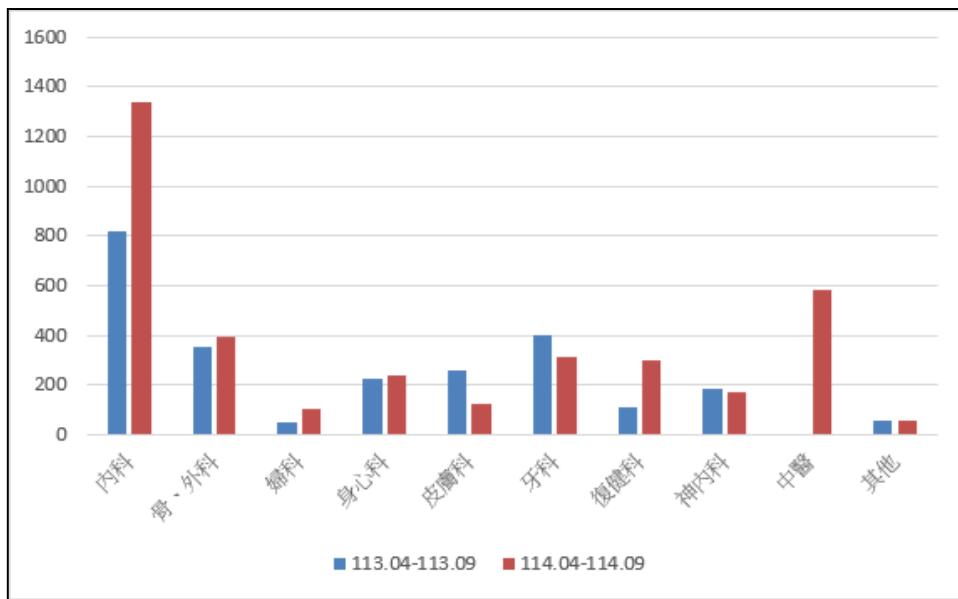
務對象住院期間看護費用高昂的支應問題。本院於資源連結前，即先進行實地訪視，其住院環境與照顧品質皆相當優良，服務對象有住院需求，醫院會立即進行評估並可派遣專車來院接送，減緩本院工作人員因服務對象無法及時聘請合適看護，而須滯留醫院照護的人力議題。

七、本期與去年同期服務對象就醫人次詳如表三：

113年4月至113年9月及114年4月至114年9月服務對象就醫人次統計圖(表)

	內科	骨、外科	婦科	身心科	皮膚科	牙科	復健科	神內科	中醫	其他
113-04	200	55	7	50	10	49	2	35	0	26
113-05	164	34	10	42	35	67	3	33	0	6
113-06	55	92	5	6	41	103	0	17	0	6
113-07	130	45	5	38	39	55	0	43	0	7
113-08	102	60	9	43	67	67	54	33	0	3
113-09	167	69	17	44	65	60	53	22	0	7
總計	818	355	53	223	257	401	112	183	0	55
114-04	191	50	61	44	36	43	52	28	112	6
114-05	241	74	17	33	37	58	50	22	79	4
114-06	246	57	11	33	16	58	49	29	84	15
114-07	291	96	4	47	23	53	54	32	146	10
114-08	105	60	6	38	4	44	47	26	75	8
114-09	261	59	3	47	9	56	49	35	89	11
總計	1335	396	102	242	125	312	301	172	585	54

上期/本期總計 比對	內科	骨、外科	婦科	身心科	皮膚科	牙科	復健科	神內科	中醫	其他
113.04-113.09	818	355	53	223	257	401	112	183	0	55
114.04-114.09	1335	396	102	242	125	312	301	172	585	54



備註：

1. 內科人次增加係因 covid-19 及流感群聚故看診人數倍增。
2. 復健科人次增加係因 3 月開始復健科門診恢復看診。
3. 114 年 3 月起增加中醫看診。

八、服務對象疾病統計一覽表

疾病	人數	疾病	人數
糖尿病	19	腸胃功能障礙	84
心血管疾病（含高血壓）	49	慢性肝炎(服藥)	6
甲狀腺疾病	20	B 肝	29
腎臟疾病	10	C 肝	1
慢性肺部疾病	0	週邊循環障礙	14
癌症	11	貧血疾病	37
備 神內科疾病	72	骨質疏鬆	108

備註：慢性病及各類疾病人數經由長期追蹤及治療，無明顯增加且穩定控制中。

九、依防疫規劃，為維護本院人員及安置對象健康以維護群體防護效果，本院安排員工、服務對象流感疫苗接種，114 年 10 月 1 日及 8 日接洽斗南診所入院施打疫苗，服務對象施打率 98.9%、員工施打率 95.3%，另於 114 年 11 月安排辦理新冠疫苗(LP8.1)施打。

十、老化照顧專區服務概況

(一)為提供因插管(鼻胃管、導尿管)等照顧需求，減少服務對象轉介其他養護機構須面臨之環境適應問題，本院業於 111 年 4 月 1 日成立老化照顧專區，設置 48 床(每房 6 床)，俾供經評估有高護理照護需求服務對象居住，以提供高密度護理之相關照護服務，目前鼻胃管留置有 3 名、尿管留置 1 名、雙管留置有 0 名；活動力概況(含住院)：行動自如 5 人，需部份協助 6 名(行動需協助陪同)，需完全協助 30 名(臥床及輪椅)。

(二)於人力規劃方面，因老化照顧專區護理服務需求程度高，依設置標準護理人力 1:15，應配置 4 人，目前配置有 6 人。生活服務員需執行半侵入性、技術密集之照顧服務，如鼻胃管灌食、導尿管清

潔等，爰該區生活服務員人數除符合法規規定外，亦須為曾接受照服員訓練並領有照服員證書或丙級證照之人員，依設置標準生活服務員 1:6，應配置 8 人，目前配置有 14 人。

(三)於設施設備改善方面，為滿足老化照顧服務專區服務對象日常生活復健訓練、沐浴清潔及健康管理之需求，進而提升其生活照顧、醫療復健等服務品質，112 年購置軌道式懸吊步態訓練系統、軌道式移位系統、洗澡床、輪椅磅秤、智慧床墊及 E 化護理工作車等相關設備。

(四)於照顧環境改善方面，為改善老化照顧專區居住環境，提供服務對象安全、自主與尊嚴的居住品質，申請「長照服務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助計畫」經費，進行部分修繕，改善燈光及地板、強化消防安全等。

※社會工作科工作報告(報告人：社會工作科塗科長佳樺)

(資料時間:114年4月至114年9月)

為提升本院工作人員專業知能、豐富服務對象在院生活、提供服務對象優質服務，繼續運用本院現有資源及連結社會資源挹注，規劃辦理各項活動與服務，重點工作描述如下：

(一)直接服務人員在職訓練

為增進本院工作人員專業能力，本期共計辦理9場次在職訓練專題演講（參見附表1），參加訓練工作人員共計403人次，藉以促進知能、提升服務品質。〔附表1〕

114年4月至114年9月院內專業訓練講座辦理情形一覽表			
日期	活動內容	參與 人次	辦理科室
114年4月17日	心智障礙者多層次活動之設計及執行	27	教保科
114年4月21日	心智障礙者之性別議題與交友（II）	35	教保科
114年5月22日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與通報處理（I）	65	社工科
114年6月19日	CRPD 核心概念及一般性原則	63	教保科
114年6月26日	強化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A2）	51	教保科
114年7月21日	心智障礙者之性別議題與交友（III）	23	教保科
114年8月14日	身障者保護與不當對待事件處理	27	教保科
114年8月28日	強化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B1）	56	教保科
114年9月18日	強化身心障礙者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B2）	56	教保科
合計		403	

(二)慶生會活動

〔附表2〕

114年4月至114年9月慶生會活動辦理情形一覽表		
日期	活動內容	參與人次
114年4月24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07
114年5月28日	端午園遊趣	206
114年6月26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08
114年7月24日	仲夏卡拉OK同樂會	211
114年8月19日	曉水珠心靈之旅電影放映	210
114年9月18日	各軒自行辦理慶生活動	212
合計		1254

(三)志工服務

志工服務內容包括帶領服務對象進行簡易團康遊戲、歌唱活動、教授舞蹈、說故事、美髮義剪及牙科義診等活動，有助豐富服務對象生活內容。本期個別志工蒞院服務469小時，相較113年4月至9月(以下稱去年同期)323.5小時，增加145.5小時；本期參與服務對象人次共計3,114人，相較去年同期1,890人，增加1224人次。

另本期結合志願服務團體至院服務7.5小時，相較去年同期14小時，減少6.5小時；本期參與服務對象人次共計492人次，相較去年同期549，減少57人次。

評估本期個別志工服務時數以及參與人次皆相較去年同期時數略有增長，係因暑假期間有穩定服務之學生意工所致；有關團體志工服務時數與服務對象參與人次皆略有下降，則因院內防疫隔離致團體志工減少來院服務所致所致。

有關個別志工及團體志工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參與人次詳如附表3。

〔附表3〕

個別志工及團體志工服務時數及服務對象參與人次一覽表				
	個別志工		團體志工	
	志工服務 時數	服務對象 參與人次	志工服務 時數	服務對象 參與人次
本期 (114年4月至9 月)	469	3,114	7.5	492
去年同期 (113年4月至9 月)	323.5	1,890	14	549
增減數	+145.5	+1224	-6.5	-57

(四) 無縫接軌之轉介服務

111年4月起本院已獲主管機關同意設置老化專區服務，並增聘護理師6名專責照顧專區護理照顧。未來留置鼻胃管及尿管之服務對象可續留本院照顧，倘有呼吸照護須辦理轉至其他機構進行服務，本院仍會秉持過往服務精神，於服務對象有轉介需求時先行協助篩選機構資料，並進一步洽詢收費標準，以提供家屬參考，於家屬擇定轉安置之機構後，由本院與轉入機構聯繫，轉介當日由個案輔導員、護理人員、社工員陪同護送前往，以利轉入機構有效掌握服務對象之醫療及照護服務事項。114年4月至114年9月計有3位服務對象因需長期使用氧氣，轉銜至護理之家安置。

(五)到宅檢測評估

針對申請入住之服務對象，由本院輔導員、社工員及護理師等相關人員至案家或安置機構進行檢測，提供主動服務，減少服務對象及家屬舟車勞頓之苦，縮短入院等待時間，並提前瞭解案家實際生活狀況，

以縮短服務對象在院生活之適應期。114年4月至114年9月計辦理6位服務對象檢測事宜，分別居住於臺中市、雲林縣。

(六)申請中低(低)收入戶看護費補助

1. 當服務對象經診斷需住院時，本院會先致電告知家屬並詢問是否可自行照顧或自行聘請看護照顧服務對象，若家屬表示無法親自照顧亦無屬意之看護公司，本院即會協助連繫與本院簽約之看護公司，請對方提供看護服務。
2. 另因各縣市政府均有提供中低(低)收入戶看護費補助，為免政府資源重複配置，爰行政院主計總處指示本部所屬社會福利機構如有提供看護費補助者，均應先協助安置對象先向縣市政府申請看護費補助，如有不足再由機構補助。惟考量縣(市)政府看護費補助尚需作業時間，為加速看護費核銷作業，故先由本院代收代付項下先行墊支縣(市)政府看護補助款，俟縣(市)政府核撥存入服務對象個人零用金帳戶後，再經家屬同意提領看護補助款繳回本院社福基金。
3. 111年4月本院開始結合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住院友善照顧共聘制度」資源(每日看護費300元，低收入戶免費)，113年3月新增竹山東華醫院(每日看護費400元，低收入戶免費)，114年3月新增斗南天主教福安醫院(每日看護費400元，低收入戶免費)，解決服務對象住院期間看護費用高昂的支應問題。
4. 本期服務對象因病住院共計192人次，經評估服務對象需求及家屬意願，其中75人次入住本部嘉義醫院接受聯合照護、99人次入住東華醫院接受聯合照護、18人次入住福安醫院接受聯合照護；5人次入住鄰近本院之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接受一對一看護照護、5人次入住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接受一對一看護照護，1人次入住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接受一對一看護照護，其中6筆已向委託安置縣市政府請領看護費用補助，另5筆不符申請補助資格或補助尚未核定。本期看護費用

共計21萬2,566元，本院支付看護費用計12萬960元，委託安置縣市政府核撥看護費用補助金額為2萬6,840元。

住院醫院	住院(人次)	看護方式
部立嘉義醫院	75	聯合照護
東華醫院	99	聯合照護
福安醫院	18	聯合照顧
臺大醫院(雲林分院)	5	一對一照護
大林慈濟醫院	5	一對一照護
聖馬爾定醫院	1	一對一照護

(八) 推行服務對象生命教育團體輔導活動

近年本院服務對象正面臨老化(或雙老)議題，為利服務對象面對人生歷程有更好的調適能力，自107年度起推動服務對象生命教育課程，藉由栽種孕育植物的過程，協助服務對象探索與認識生命的發展階段，並結合服務對象個人的生活經驗，透過實作與分享，讓服務對象對於生命議題有基本的認識及適時抒發生命歷程中曾經歷之分離情緒。114年持續藉由團體活動之帶領，利用種植及製作與園藝相關之活動，讓服務對象藉由照顧媒介「植物」此生命體的過程，感受生命的變化；及透過接觸植物，抒解內心曾因經歷分離所產生之壓力或負面情緒；114年參加人數9人，114年4月至114年9月共計辦理4場次。

(九) 辦理行動圖書列車服務方案

本院設有圖書室，藏書豐富，觀察服務對象多數有閱讀意願，但因為有較多的生理限制，無法自主閱讀。為豐富服務對象在院生活，滿足其閱讀欲望及體現院內一家互助、互愛、互樂的想法，爰自 108 年 11 月起試辦行動圖書列車服務方案，109 年起正式推動。110 年起除學員共同參與行動圖書車入軒活動外，亦加入來院服役之替代役，共同陪伴服務對象閱讀書籍，另也安排本院日照中心服務對象參與行動圖書車活動，以綿密本院安置對象與社區間的互動。114 年 4 月至 114 年 9 月辦理 6 場次院內行動圖書車服務。

(十) 地域共生「我們都是好朋友~躍動青春不老翁活動計畫」

為讓社區了解本院的服務內涵以及打破和社區間的無形藩籬，本活動由安置對象結合院內烘焙班所學，與鄰近社區單位分享課程成品（如下表），進而推動與鄰近社區據點的交流，以綿密與社區間的互動，擴充安置對象的生活體驗。

附表：我們都是好朋友~躍動青春不老翁活動成果(114年4月-114年9月)

安置對象烘焙成果分享一覽表			
分享日期	烘焙成果項目	份數	單位
114. 04. 15	椰子塔	35	長照據點
114. 05. 20	蛋塔	55	斗南派出所及服務志工
114. 06. 17	芝麻海綿蛋糕	35	長照據點
114. 07. 01	杏仁圓餅	35	斗南消防隊
114. 07. 22	鳳梨酥	35	長照據點
114. 08. 05	巧克力海綿蛋糕	35	斗南派出所
114. 08. 19	杏仁瓦片	35	曉水珠心靈之旅
114. 09. 02	雪球	35	斗南消防隊
114. 09. 30	蛋黃酥	55	斗南清潔隊及美髮志工
總計		355	

(十一) 親子聯誼活動

1、本院近年依服務對象家長(屬)需求規劃辦理親子1日遊及2日遊之旅遊行程，並於院內每年辦理2場次親子聯誼活動，俾增進服務對象家長(屬)與服務對象及本院人員之交流互動。

2、114年5月9日辦理上半年服務對象院內親子手作花束DIY活動，計有

19位服務對象及27位家屬參與。

3、114年度服務對象親子聯誼活動暨學員戶外教學活動採購案，於4月9日及10日辦理2天1夜遊活動，計有42位服務對象及4位家屬參與；於8月21日辦理1日遊活動，總計85人參與(含26位工作人員、49位服務對象及10位家屬)。

(十二)為維護本院 17 位受縣市政府監護/輔助之失依服務對象權利，本院於 114 年 4 月至 114 年 9 月配合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相關權益事項如下：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1	梅軒	陳○珠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2	梅軒	柳○好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探討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案主因腸胃道疾病、泌尿道感染、肺炎等疾病至醫院住院治療，協助函送醫療表單及提領零用金同意書等資料，俾處理住院事宜並繳交住院費用。 3.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3	梅軒	吳○香	案主因需長期使用氧氣照護，為使其受到妥適照顧，經與監護單位討論轉介事宜，於 7 月 17 日由本院工作人員及監護單位社工陪同轉介至悅豪護理之家。	(監護人) 臺南市政府
4	蘭軒	林○儻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監護人)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p>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案主因病至醫院住院治療，協助寄送醫療 表單及提領零用金同意書等資料。</p> <p>3.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雲林縣政府
5	蘭軒	徐○蘭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6	蘭軒	徐○花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案主因左手饒骨骨折至醫院開刀住院，協 助寄送相關醫療表單及提領零用金同意 書等資料。</p> <p>3.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7	竹軒	李○貞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8	竹軒	黃○君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監護人) 嘉義縣政府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3. 函送提領零用金同意書俾繳交今年度教養費。 4. 縣府監護業務社工員至院探視案主並關懷生活狀況。	
9	菊軒	陳○惠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監護人) 臺南市政府
10	菊軒	劉○仙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監護人) 宜蘭縣政府
11	竹軒	張○珠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監護人) 雲林縣政府
12	竹軒	陳○英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 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	(輔助人) 雲林縣政府
13	竹軒	高○鳳	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輔助人)

編號	軒別	受監護/ 輔助服 務對象	監護/輔助人協助處理受監護/輔助服務對 象相關權益事項	監護/輔助人
			<p>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雲林縣政府
14	竹軒	何○敏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輔助人) 雲林縣政府
15	菊軒	唐○英	1. 協助寄送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函卡以利 了解在院生活情形。	(輔助人) 臺東縣政府
16	菊軒	蔡○玲	<p>1. 函送莫德納 LP. 8.1 COVID 疫苗接種意願 書、流感同意書及身障者口腔狀況調查同 意書等資料予監護單位。</p> <p>2. 協助寄送上半年度親職聯絡表及家屬回 函卡。</p> <p>3. 每季填寫服務概況表供監護單位了解案 主生活狀況。</p>	(輔助人) 彰化縣政府
17	蘭軒	譚○遇	經與輔助單位(南投縣政府)及家屬討論，譚 員在院生活教養事宜仍由案舅協助。	(輔助人) 南投縣政府

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服務對象臨終關懷服務標準作業程序(草案)

- 一、目的：為確保本院服務對象於生命末期能獲得尊重、尊嚴與舒適的照顧，並協助家屬與照顧團隊共同面對臨終過程，提供完善的醫療、心理及社會支持服務。
- 二、適用對象：經醫療機構主治醫師評估確認進入末期病程之服務對象，應邀請服務對象及其家屬、監護(輔助)人或監護(輔助)單位共同參與討論及決策。

三、啟動時機

當服務對象經主治醫師評估病情，研判病況已進入生命末期不可逆轉，或其身心狀況出現明顯惡化（如進食量下降、體重減輕、行動能力急遽退化、合併多項慢性疾病加劇等），由照顧團隊綜合評估其需求後，得啟動臨終關懷服務。

四、作業流程

(一)前期準備階段

1. 與服務對象及其家屬、監護(輔助)人或監護(輔助)單位充分溝通，說明病程進展、未來照護方向及確認對病情的理解，作為後續臨終關懷服務規劃之依據。(主責：護理人員、社工人員、教保人員)
2. 辦理預立醫療照護意願，研擬照護計畫，並適時與服務對象及其家屬或監護(輔助)人溝通與意願確認。(主責：護理人員、社工人員，並配合醫療機構執行)
3. 與服務對象及其家屬(重要他人)討論生涯想望或未盡事宜實踐及相關支持。(主責：社工人員、教保人員)

(二)病情惡化階段

1. 持續追蹤服務對象病情變化，掌握病況發展。(主責：護理人員)
2. 依服務對象需求啟動安寧緩和照護資源，包含院內照護或聯結、轉介外部醫療機構。(主責：護理人員、社工人員，並配合醫療機構執行)
3. 提供服務對象、家屬、同儕及工作人員之心理支持與哀傷預備性輔導。(主責：社工人員)
4. 持續評估與調整照護計畫，調整醫療與照護措施，確保以舒適照護為優先。(主責：護理人員、教保人員及社工人員，並配合醫療機構執行)

(三)臨終臨床照護階段

1. 配合醫療機構進行臨終照護，包括疼痛控制及生命末期之舒適照護。(主責：護理人員，並配合醫療機構執行)

2. 提供服務對象靈性關懷，安排家屬及重要照顧者陪伴臨終歷程。(主責：社工人員、教保人員，必要時依服務對象宗教信仰安排宗教團體或相關支持人員合作輔導與陪伴服務)

(四)後續支持階段

1. 協助家屬辦理服務對象喪葬及離院相關事宜，並持續提供心理支持服務。(主責：社工人員)
2. 針對服務對象同儕及第一線工作人員提供哀傷輔導，協助情緒調適。(主責：社工人員，必要時連結相關專業人員協助)
3. 彙整本次服務對象照護經驗回饋，必要時提出照護流程修正建議。(主責：護理人員、社工人員)
4. 追蹤關懷家屬後續狀況，了解家屬於在喪失親人後的情感反應、心理狀況及生活適應情況，提供情感支持或提供相關資源與轉介服務。(主責：社工人員)

四、注意事項

1. 尊重服務對象及家屬之意願，保障隱私與自主性。
2. 服務流程應留有書面紀錄，並存檔於個案管理系統。
3. 與安寧醫療機構團隊保持密切聯繫，必要時協同介入支持。